

安徽安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安徽安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相关法律法规，并结合安徽安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2019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的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重大影响因素。

三、内部控制评价依据

为了规范内部控制评价程序和评价报告，公司按照财政部颁发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下简称“指引”），并结合公司发布的《内控制度汇编》，对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内部控制情况进行必要的检查和评价。

四、内部控制评价单位及公司主要业务

（一）内部控制评价单位

纳入内部控制评价范围的单位包括：安徽安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合肥安利聚氨酯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利新材料”）、控股子公司安利俄罗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安利俄罗斯”）、控股子公司安利（越南）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利越南”）。

（二）内部控制评价单位的指标占比

指标	占比（%）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之比	1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之比	100

（三）公司主要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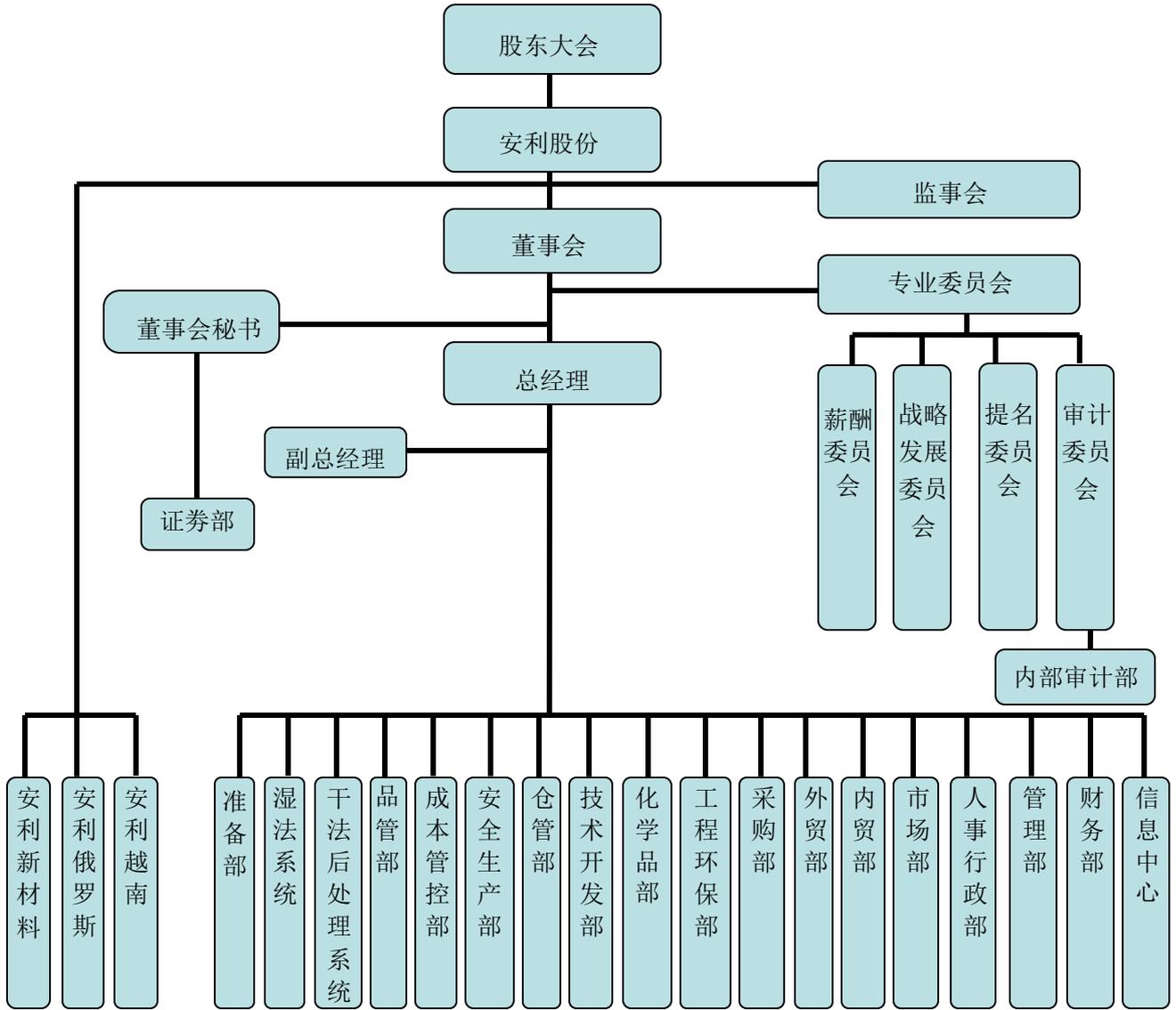
公司属新材料产业，主要生产经营生态功能性聚氨酯合成革和聚氨酯复合材料。

五、内部控制评价主要要素

（一）组织架构

2019年，公司组织结构图列示如下：

公司组织结构图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配套指引，参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内控制度，其中明确规定了董事会、监事会的组成、职权、议事决策程序、会议的召开、记录公告以及决议的执行等，确保决策、执行和监督相互分离，形成制衡。

1、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设董事 12 名，董事长 1 人，其中独立董事 4 名，各位董事能够依据指引、《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任职及议事制度》等开展工

作，其知识结构和能力素质达到了履行职责的要求，公司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

2019年，公司共召开4次董事会会议，公司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以及记录公告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依法行使公司的经营决策权，公司董事会下设有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战略发展专门委员会，并制定了各专门委员会的议事规则，明确规定了各专门委员会的人员组成、任职资格、职责权限、决策程序和议事规则等，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支持。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除战略发展委员会由董事长担任主任委员以外，其他专门委员会均由独立董事担任主任委员，且独立董事人数占其他专门委员会委员的比例均达到三分之二，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了科学和专业的意见和建议。各委员会依据议事规则的规定履行职权，不受公司任何其他部门和个人的干预。

安利新材料成立董事会，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董事长1名，制定《安利新材料公司章程》，指定董事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明确了董事会的职责权限。2019年，安利新材料共召开1次董事会会议，公司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以及记录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2、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设监事三名，其中职工代表监事一名，设监事会主席，监事会的人数和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各位监事能够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认真履行自己的岗位职责，其知识结构和能力素质也满足了履行职责的要求。

2019年，公司召开4次监事会会议，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监督企业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依法履行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财务状况以及董事、高管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3、经理层及相关职能部门

公司经理层对董事会负责，主持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职责分工明确，在董事会组织领导下，全面负责公司各部门的日常经

营管理活动，集中力量推进公司各项业务的顺利进行。

公司根据生产性质、发展战略等因素，合理设置内部各职能部门，制定各职能部门管理制度，明确各职能部门的职责权限，对各职能部门进行科学合理的分解，确定具体岗位的名称、职责和工作要求等，明确各个岗位的权限和相互关系。公司制定的各项内控文件制度，重点关注不相容职务相互分离控制要求，重点关注授权审批控制要求，明确各岗位、各部门的授权审批权限范围、审批程序和相应责任，形成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相互制约、相互协调的工作机制。

2019年，公司关注员工胜任能力是否足够、组织机构设置是否更加满足生产经营需求、研发技术创新是否更加合理等风险因素，为适应公司发展需要、加强管理，在重点关注经理及其他专业技术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和履职情况的同时，优化调整了公司部分生产系统的组织结构，进一步完善梳理了公司各职能部门的组织结构。

安利新材料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设总经理1人，副总经理、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若干名。总经理直接对董事会负责，执行董事会各项决议，组织和领导本公司的全面生产和经营；副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分管各部门的具体业务，对总经理负责。2019年，安利新材料为适应发展需要，进一步优化调整了技术开发系统的组织结构。

4、境外子公司

(1) 安利越南

公司关注到国内外复杂多变的经济形势、下游市场的海外发展趋势等相关风险因素，根据国家“一带一路”及“走出去”的发展战略，在越南合资设立控股子公司安利越南。安利越南制定《公司章程》，设立董事会，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董事会是最高权力机构。设监察委员会，由5名监事组成。实行董事会领导下总经理负责制，设总经理1人，副总经理、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若干名。总经理直接对董事会负责，执行董事会各项决议，组织和领导本公司的全面生产和经营；副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分管各部门的具体业务，对总经理负责。2019年，安利越南共召开1次董事会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以及记录均符合《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截止目前，安利越南工厂建设项目进展顺利，于2019年3月开工建设，现处

于厂房等基础设施建设之中，2条生产线及主要设备合同已签订，计划争取2020年下半年基本完成基建及部分生产线投产。

（2）安利俄罗斯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布局，稳定和发展客户关系，拓展海外业务，实现可持续经营发展的需求，公司在俄罗斯莫斯科收购成立安利俄罗斯，安利俄罗斯是公司的境外经营实体，主要生产经营合成革与皮革生产加工及染色等。

安利俄罗斯制定《公司章程》，明确公司参股人全体会议是最高管理机关，设立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总经理负责管理公司日常经营活动，向参股人全体会议和董事会报告工作。2019年，安利俄罗斯召开3次参股人全体会议，1次董事会会议，1次监察委员会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以及记录均符合《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5、审计委员会及内部审计机构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并制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审计委员会由三名董事组成，其中独董两名（一名会计专业人士，一名法律专业人士），董事一名，审计委员会负责人系会计专业人士。

审计委员会负责人李晓玲，大学本科学历，会计学教授，高级会计师，博士研究生导师。历任安徽大学工商管理学院会计系副主任、主任、安徽大学财务处处长、安徽大学商学院院长，现任安徽大学商学院退休教授，中国会计学会理事、安徽省职业经理人协会副会长，以及安徽合力股份有限公司（600761）、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600418）、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600909）、本公司独立董事，具备相应的独立性、良好的职业操守和足够的专业胜任能力。

公司审计委员会下设内部审计部，制定内部审计制度，明确内部审计部主要职责，配备专职审计人员，在董事会组织领导下独立开展内部审计工作，是监督促进公司各职能部门及控股子公司经营管理的专职部门，直接对董事会负责。内部审计部着重日常性的经营管理、经营绩效监督审计，形成靠制度管人的制衡控制机制，定期实施安全保障机制运行情况、固资基建预决算执行情况、费用管控情况等专项监督审计，做到重点问题重点突破。加强后续审计，对审计意见落实情况跟踪，并定期组织开展审计意见运用情况的检查，达成“审后要整改、审后要运用”的目标。

2019年，公司内部审计部以“提高公司经营效益”为出发点，对公司内控文件执行情况进行常规、持续性监督检查，对重点重要环节进行执行效率和执行效果的检查以及经济效益的审计监督，出具文件执行情况审计报告20项，全年为各相关职能部门工作改进提供可行性意见，为领导层及时有效决策提供依据。强化内审服务意识，对于日常审计工作中发现的问题，加强和相关责任人的沟通，做好通报落后和弘扬先进的工作，促进了各相关部门管理的提升。

2019年，公司坚持完善内控制度，不断提升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控能力，制定完善《岗位安全生产操作规程》、《关于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职责分工的通知》、《关于2019年度专业技术管理人员招聘计划的通知》、《关于2019年度主要培训计划的通知》、《关于高干调整提高生产技术工程系统操作新员工薪酬的通知》、《关于开展2019年度管理和专业技术人员岗位职务考核聘任的通知》、《MES制造系统及网络规划纲要》、《规范公司产品工艺配方优化调整管理要求》《关于成立聚氨酯树脂项目开发的攻关组织的通知》等几十余项内控管理制度，重点对安全生产、劳动人事、信息系统等加强管控。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组织架构的制定及运行符合《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组织架构》的要求。

（二）发展战略

1、发展形势

2020年，全球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蔓延，形势复杂严峻，世界经济下行风险加剧，全球经济衰退趋势明显，不稳定不确定因素增多；国内防范疫情输入压力不断加大，复工复产和经济社会发展面临巨大的困难和严峻的挑战。物流不畅，原辅材料供应受限，贸易受阻，市场需求不振等宏观经济形势系统风险巨大，给公司生产经营带来巨大的挑战。另一方面，国家出台稳岗创业、税费优惠、社保减免等支持实体经济发展政策，大力支持民营企业发展。同时，随着行业集中度进一步上升，以及安全生产、环保、职业健康要求等规定更严，节能减排标准更高，国内外客户对合成革产品质量和生态环保标准要求变高，给优势大企业带来机遇。

公司战略清晰，文化先进，资产良好，技术领先，工艺齐全，设备先进，产品众多，质量优良，品牌效益显著，更多国内外品牌客户联系合作深化；公司区

位优势显现，竞争要素整合良好，综合实力全球领先，与竞争对手进一步拉开了差距，行业领导地位日益凸显。总体来说，2020年公司挑战与机遇并存，公司未来发展向好的基本面没有改变，处于可以积极作为的发展期。

2、整体发展目标

2020年，公司发展总体指导思想是：以经济效益为中心，外抓市场，内抓管理，提质增效，坚持锐意进取、顽强拼搏、奋发有为，坚持“八个统筹发展”的总方针，即“速度与效益统筹、增量与提质统筹、增收与节支统筹、开发与营销统筹、国内市场与国际市场统筹、市场与现场统筹、企业管理与管理企业统筹、内涵提升与外延扩大统筹”；以“产品运营、项目运营”为两大抓手，努力争取实现公司“六上”的目标，即“上质量、上品种、上规模、上效率、上收入、上效益”，不断提高自身生产经营管理能力，做大、做强，在新的起点上再接再厉，再上新台阶，进一步增强企业综合实力，努力打造全球行业领导者地位，为力争成为全球聚氨酯复合材料最优秀企业愿景继续向前奋斗。

3、整体战略目标

公司坚持以聚氨酯合成革和聚氨酯复合材料为主业，在“专业化、特色化、品牌化、规模化”的发展战略引领下，以“市场导向、敏捷高效、持续创新、追求卓越、团队合作”为核心价值观，始终瞄准全球不断变化的市场和技术发展动态，努力做大、做优、做强，努力打造成为“让员工自豪、受社会尊敬，具有国际竞争力和影响力”的企业，以先进的工艺技术，以美好的材料，努力丰富社会需求，造福社会。

公司下设战略发展委员会，并制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由董事长担任主任委员。2019年，公司战略发展委员会依照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召开2次会议，对公司所处的行业和市场形势进行了分析研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讨论审议了公司2019年生产经营计划、设立安徽安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生态分公司等事项，并对公司发展战略的实施提出了合理的建议。

4、制定年度工作计划

公司根据整体战略目标制定《2020年生产经营管理主要计划》，将年度计划进行分解，并下达落实。公司通过内部各层级会议、培训、考核等有效方式，将

发展战略及其分解落实情况传递到内部各管理层级和全体员工。

2020年，公司将重点开展如下工作：

（1）市场营销

2020年，公司坚持以市场为导向，围绕努力扩大销量开展工作，坚持一手抓大众市场和常规产品增产增销，稳定扩大鞋类、沙发家具类等常规产品的销售，扩大市场份额和市场覆盖面，增份额、摊费用、扩销售；一手抓高技术含量、高附加值产品的开发销售，坚持中高端市场地位，以新优产品参与市场竞争，在做好现有核心业务产品的基础上，同时努力扩大运动装备用革、电子包装用革等重点产品、重点领域销售。在努力做大总量的同时，不断调整优化结构，促进公司转型升级，抢占技术高地、市场高地，提升公司核心价值能力，增强发展质量和发展后劲。

（2）产品

2020年，公司产品开发更加注重产品性能与成本优化整合，加快推进重点产品工艺改进计划，丰富产品层次，增强产品市场竞争力，满足下游客户多样性、个性化需求；同时对外注重跨界联合、融合、整合各种资源，瞄准新兴市场及前沿技术领域，积极引入新材料，加强产品和技术储备，推进新工艺、新技术应用，加快转型升级，不断增强企业发展后劲。

（3）成本

2020年，公司在重点推进精益生产的基础上，推动全员参与成本管理，强化成本费用节约意识，完善成本管控办法和考核机制，继续提速度、提效率、降成本，充分关注单位不变费用，进一步提高生产运作效率，加快交货，减少异常库存，降低综合生产成本，实现资源控制最优化、经济效益最大化。

（4）质量

2020年，公司将进一步加强产品质量管理，努力保证良好的产品质量，保持良好的品牌美誉度和知名度。一是重视质量事前预防，增强质量管理意识，继续加强原材料的检测管理，加强供应商检测报告管理，尤其要注重新引进供应商资质认证和新引入的原材料的质量验证，保证供应商供货体系的稳定性；二是加大质量事中控制，加强生产过程监督和管控，严格执行工艺规范，实现生产工艺、产品配方标准化，加强产品技术标准和标样的管理建设，加强检测管理；三是推

进质量事后改进，重点汇总并归纳分析已经或可能出现的各类质量问题的原因，制定有效解决方法，增强对产品质量的可控性；四是完善质量管理体系，通过开展质量管理体系和标准化培训、质量改善QC活动等，进一步提高全员质量意识，提升质量管理水平，确保质量管理做到全员、全方位、全过程进行。

（5）项目建设

2020年，加快推进控股子公司安利越南公司工厂建设，努力争取2020年下半年基本完成基建及部分生产线投产；实施重大技改创新项目和技改升级创新项目，不断提升公司设备工艺技术水平；积极推进金寨路老厂区土地开发利用工作。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发展战略清晰，发展目标明确，制定与实施符合《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发展战略》的要求。

（三）人力资源

公司的用人理念是以“以人为本，为员工创造机会，人力资源是企业第一资源”为指导思想，致力于员工“脑袋”和“口袋”同步增长、打造“知识、金钱、精神”三个方面的小富翁，让员工既有“面子”、又有“里子”，既给员工“钱途”、又给员工“前途”，不断增强公司的凝聚力和向心力。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姚和平，三届安徽省人大代表（第十三届、第十二届、第十一届），现安徽省人大财经委员会委员，教授级高级工程师、中国资深注册会计师、注册企业法律顾问，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是安徽省学术和技术带头人、安徽省技术领军人才、安徽省“115”产业创新团队带头人，入选“安徽省首批创新创业领军人才特殊支持计划”；是全国轻工行业劳动模范、全国关爱员工优秀民营企业家、安徽省劳动模范、安徽省优秀企业家，是合肥市专业技术拔尖人才，获得“合肥市科学技术杰出贡献奖”；是安徽纳米材料及应用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副理事长、合肥市工商联副主席，是三所大学兼职硕士生导师、兼职教授。

姚和平先生曾先后荣获“安徽省优秀青年企业家”、“安徽省外商投资企业优秀企业家”、“安徽省轻工系统十五发展创新工程功臣”、“安徽省‘115’产业创新团队带头人”、“安徽省第二届优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合肥市优秀共产党员”、“合肥市先进个人”、“合肥市专业技术拔尖人才”、“合肥市优秀企业家”等荣誉称号；获得安徽省科技进步一等奖一次、全国工商联科技进步二等奖一次，安徽省科技进步二等奖二次、合肥市科学技术杰出贡献

奖一次，多次获得合肥市科技进步奖，中国轻工业联合会科技创新鼓励奖、全国企业管理创新成果二等奖、全国轻工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二等奖、安徽省第四届企业管理进步成果一等奖等奖励。曾任中国塑料加工工业协会副会长、合肥市企业联合会/合肥市企业家协会副会长。

2019年，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姚和平被国家人社部、全国总工会、全国工商联联合表彰为“全国关爱员工优秀民营企业家”；荣获“肥西县优秀企业家”；被安徽财经大学续聘为金融专业硕士研究生实践导师。

1、人力资源的引进与开发

公司根据发展战略，结合公司各部门岗位人员配置情况和公司生产经营实际需求，制定年度人力资源需求计划，并发布《2019 年度专业技术管理人员招聘计划》，全年持续性进行生产系统一线员工的优化调整和招聘，明确各岗位的职责权限、任职条件和工作要求，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通过社会招聘、公司内部公开应聘、竞争上岗等多种方式选聘人才。

公司建立选聘人员试用期和岗前培训制度，对试用人员进行严格考察，2019年共组织新进一线员工岗前培训 68 批次，促进选聘员工全面了解岗位职责，掌握岗位基本技能，适应工作要求。试用期满考核合格后正式上岗，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建立正式的劳动用工关系。公司对于产品研发、市场营销、等保密相关工作岗位，签订保密协议，明确保密义务。

公司建立长效培训、学习机制，营造了尊重知识、尊重人才和关心员工职业生涯发展的文化氛围。2019 年，公司发布《2019 年度主要培训计划的通知》、《2019 年度安全教育培训计划的通知》、《商业智能分析（BI）系统上线培训的通知》、《商业智能分析（BI）系统深化应用培训的通知》等文件制度，促进员工的知识、技能持续更新，不断提升员工的服务效能。2019 年，公司全年组织各层级各类培训 100 多场，邀请阳光电源、安徽轻工进出口、安徽省技术进出口、SAPPI 离型纸等知名企业“走进来”；组织管理技术骨干“走出去”，赴烟台万华、华鲁恒升、上海华峰、万力轮胎、通威太阳能等企业考察交流；组织员工出国参展、学习、旅游拓展；推荐中高管人员获评“合肥市五一劳动奖章”、“肥西县拔尖人才”、“肥西创新英才”、“肥西特聘专家”等；设立团队活动专项经费，各部门自主开展形式多样的团建活动 50 余次；组织党员员工前往小岗村学习先进事迹，参观学习“改革开放 40 周年创新成果展”和“安徽省质量文化长廊”。

2019年，公司持续改善员工交通、就餐、住宿、洗浴和文化活动环境，设立员工爱心互助基金，向退役士兵员工发放关爱津贴，提高艰苦国家出差补贴，新增30余名员工入住公租房、组织参加多场青年联谊活动，并通过设立总经理意见箱、微信工作群、OA合理化建议、直通高管、员工座谈会等平台倾听员工心声，畅通了员工诉求表达、利益表达的渠道。

2019年，公司优化调整员工周末作休时间、实行带薪年假制度，尊重员工选择权和个体多样性；举办年会、书画家写春联、毅行、登山、羽毛球、乒乓球赛，主题征文、诗歌朗诵、摄影比赛等丰富多彩的文化活动，丰富了员工业余生活。

2、人力资源的使用与退出

公司以“责权利对等、激励与约束并重、奖罚对等”为原则，科学设置考核指标及方法，已制定并实施《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制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和考核办法》、《生产车间绩效考核办法》、《营销人员绩效考核办法》、《关于开展全员岗位职位考核聘任工作的通知》、《关于中高层管理人员公开述职和全视角评议考核暂行办法》、《关于印发9S、HSE考核管理体系的通知》、《关于加强生产和工程环保系统月度绩效考核的通知》等相关绩效考核文件，进行了各类各层级绩效考核。公司针对安全生产、环境保护这两个方面签订专项目标责任书，为了层层落实安全生产、环境保护责任制；与100余名中高管人员签订年度目标绩效考核责任书。

2019年，公司强化绩效考核，确保责任落实，加强对中高层管理人员目标责任制和述职评议工作，共100余名人员参加公开述职和全视角评议；优化非生产部门绩效考核，推进全员目标考核责任制；本年新修订的营销考核协议加强了应收账款超账期考核内容，超期应收账款分档进行考核，相比原考核协议更加科学合理；优化调整销量、模拟贡献、销售单价、应收账款等营销考核指标，建立健全激励约束机制；积极推进以效定人，精干主体，分离辅助，分流提效，提高劳动生产效率；细化管理和专业技术人员岗位职级，多名经营管理和专业技术人员岗位考核调整；继续开展技工技师队伍建设，累计考核评定技工技师1381人；鼓励员工通过学习提升自我，进行学历职称等资格认定；开展比色配色全员岗位技能竞赛，激励员工争先创优；对表现突出的员工，及时给予现金和物质奖励。

公司建立健全员工退出（辞职、解除劳动合同、退休等）机制，明确退出的

条件和程序，确保员工退出机制得到有效实施。公司为了规范员工离职程序和离职过程中的工作交接及离职手续办理，使员工离职管理合法合规，有效规避风险，保障公司合法权益，制定并实施《关于加强员工离职管理的通知》，其中对解除劳动合同、终止劳动合同、离职审批程序、离职交接、劳动关系解除的相关手续、离职档案建立等方面进行了明确规定。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人力资源建设符合《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人力资源》的要求。

（四）社会责任

1、安全生产

公司荣获安徽省安监局首批授予的“安徽省职业卫生基础建设示范单位”荣誉称号，成为安徽省安监局“安徽省应急预案简化优化试点单位”、安徽省公安消防总队授予的“安徽省首批微型消防站建设试点示范企业”，跻身安徽省安监局授予的“安徽省安全文化建设示范企业”行列，是合肥市政府表彰的“合肥市安全生产先进企业”。

安利新材料先后通过 ISO9001 国际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和 OHSAS18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2019 年，公司通过安徽省二级安全生产标准化评审，安利新材料荣获合肥市安全生产标准化三级企业。

公司已建立《特殊作业安全管理规定》、《相关方安全生产管理规定》、《厂区内专用机动车辆安全管理规定》、《关于夏季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关于发布锅炉动力安全生产制度的通知》、《关于加强行政楼研发楼综合楼安全管理规定的通知》等十几项安全生产制度，全面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夯实了安全管理基础。

公司已制定并实施《关于加强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的通知》，有效预防危险化学品事故；制定并实施《关于加强安全、质量和人事管理组织保障的通知》，完善了安全管理体系，并完成了《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的修订及备案。

2019 年，公司新颁发并实施《关于建立健全安全生产保障机制的通知》、《关于加强安全生产会议管理的通知》、《关于加强安全生产费用保障的通知》、《关于加强防火防爆安全管理的通知》、《关于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评审和修订管理的通知》、《关于安全风险研判与承诺公告的通知》等相关安全生产内控文件，

进一步加强了安全生产管理工作，提高了安全生产管理水平

2019 年，公司持续加大安全生产投入，在设备工艺的选择和改造方面更加注重安全保障，提升设备本质安全水平，后处理水性表处剂的使用，本质上关爱员工健康。公司建立健全安全管理体系，加大隐患排查治理力度，提升安全管理水平，连续 11 年实现职业卫生零事故。开展岗位安全操作规程修订、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及危化品 MSDS 等汇编，推进标准化管理，坚持风险预控，实现安全可持续发展。广泛开展安全教育培训及安全文化活动，全年组织各类各层级安全教育培训 600 余场，开展安全生产知识竞赛、安全漫画、安全微视频、员工家属走进安利等 10 余项安全活动，营造良好的安全文化氛围，使员工在寓教于乐中提升安全素质，安全文化更加深入人心。

2019 年，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总体安全生产管理情况良好，安全生产管理工作受到相关政府部门肯定，无安全生产管理事故。

2、产品质量

公司注重产品质量和服务水平，加强产品的售后服务，售后发现有质量缺陷、隐患的产品及时召回，已颁发并实施《关于加强外购成品质量管理的通知》、《关于常见质量问题分析管控的通知》、《关于印发质量手册的通知》、《关于产品异常质量召回的通知》等内控文件，最大限度地满足消费者的需求，承担社会责任。

2019 年，公司新发布并实施《关于原辅材料质量分类管控的通知》、《关于组织修订公司质量管理（质量手册）和（程序管理）的通知》，并印发《常见产品质量问题分析》和 2020 版《质量手册》和《程序文件》，持续提升质量管理水平。

公司坚持以优良产品品质，提高产品竞争力和话语权。公司加强原材料的检测管理，保证供应商供货体系的稳定性；加强新产品开发和改进优化产品的评审、验证管控，减少因新产品和改进优化产品带来的质量波动和客诉风险；加强生产过程监督、管控，严格执行工艺规范，实现生产工艺、产品配方标准化；建立健全检验标准体系，加强产品技术标准和标样管理，开展品牌客户标准的对标和贯标工作；汇总、归纳、分析各类质量问题的原因，提升人机料法环管等质量要素管控水平，增强对产品质量的可控性。

2019 年，公司荣获安徽省政府认定的安徽省制造业综合实力 50 强企业，再

度跻身安徽省民营企业制造业综合百强、安徽制造业百强、合肥制造业 30 强企业。

3、节能与环保

公司被国家工信部评定为“国家绿色工厂”，是国内聚氨酯合成革行业中首家同时通过国际 Oeko-Tex Standard 100 信心纺织品标准和国际绿叶标志认证的企业；公司主持制定国家工信部行业标准《人造革与合成革工业绿色工厂评价要求》；获准授权使用国家商标总局“中国生态合成革”标志，通过 ISO14024 “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ISO50001 能源管理体系认证。

公司四次被安徽省政府等表彰为“安徽省节能先进企业”，是“安徽省清洁生产示范企业”、“合肥市环保诚信企业”、“合肥市环保工作先进集体”，参与国家生态环境部 3 项国家环保标准制定；荣获耐克公司水资源利用最高等级绿标认证，是“ZDHC 合成革行业先锋试点企业”、“中国合成革绿色供应链产业创新战略联盟”发起单位，是全球聚氨酯合成革行业环保水平最高的企业之一。

2019 年，公司荣获全国同行业唯一一家国家工信部认定的“全国工业产品绿色设计示范企业”，被国家生态环境部环境发展中心授予“中国环境标志优秀企业奖”。2019 年 12 月，公司与安利新材料被安徽省生态环境厅授予“安徽省环保诚信企业”称号。2019 年 6 月，公司与安利新材料双双入选合肥市水务局、合肥市城乡建设局、合肥市经济和信息化局联合评审的 2018 年度“合肥市节水型企业”。

2019 年，公司始终坚持“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生态效益和谐统一”的效益理念，积极倡导“清洁生产，循环经济”，新增环保投资约 500 万元左右，累计投资约 1.6 亿元，实现万元产值综合能耗约 0.19 吨标煤/万元，远低于合肥工业企业能耗平均值。推进危废、固废堆场等重点区域 VOC 及异味治理，天然气锅炉低氮改造完成 50%，进一步完善干湿法配料车间废气收集，积极推进后处理及污水处理站废气治理项目，有效改善厂区气味和环境质量，废气治理升级并处于全国领先水平。污水处理能力、水平提升，中水回用工程投入运行，全年中水回用量约 10 万吨；完成污水处理项目升级改造，全年处理废水总量约 24 万吨，年实现 COD 减排约 560 吨、氨氮减排约 37.6 吨。公司的绿色发展水平和社会责任感，获得了政府的肯定和认可。

4、促进就业

公司坚持聚焦主业，实施规模经营战略，推动生产经营良好发展，增加工作岗位，促进社会就业。公司建立科学的人员配置体系，多渠道创造就业岗位，通过面向社会公开招聘，积极吸纳在校毕业大学生、退役士兵、社会务工人员等方式促进社会就业。截至 2019 年末，公司与控股子公司员工规模达 2500 人左右，较上市初期人员规模翻一番，为扩大社会就业，维护社会稳定做出积极贡献。

2019 年，公司按照产学研用相结合的社会需求，积极创建实习基地，大力支持社会有关方面培养、锻炼社会需要的应用型人才。公司与中科院合肥物质研究院、合肥工业大学、安徽大学等高校、企业建立“合肥市生态功能性聚氨酯复合材料产业创新战略联盟”，加强产业技术创新研发，积极促进行业技术发展与进步；与合肥学院、陕西科技大学等高校紧密合作，联合成立就业实习基地，接待合肥工业大学、安徽大学、安徽建筑大学等高校学生暑期社会实践，架起学校与社会沟通桥梁；与合肥工业大学化工学院联合组织“安利杯化工原理创新设计大赛”并设立奖励基金，激励在校学生创新创业。

5、公益慈善事业

新冠病毒疫情爆发后，公司积极行动，坚持两手抓两手硬，一手抓疫情防控，一手抓生产经营。为确保公司顺利复工复产，公司组织制定《安利股份新型冠状病毒疫情防控管理实施办法》等疫情防控措施及复工复产方案等制度，推动疫情防控工作有序有力开展，切实保障复工后员工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履行企业社会责任与担当。

疫情期间，公司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多方筹措防疫物资，向肥西县防疫部门、红十字会等社会机构、团体捐赠价值 25 万元左右的医用口罩、N95 口罩、体温检测仪、防护服、84 消毒液、酒精等紧缺的防疫防护用品及爱心捐款，先后七次组织慰问基层社区、公安、执法、卫生部门一线防疫等人员，为坚决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贡献一份爱心和力量。

受疫情影响，上下游中小企业资金紧张，经营面临困难，公司重视与供应商、客户稳定供应的合作伙伴关系，在日常经营能力范围内给予供应商、客户一定资金支持或融资支持，缓解上下游中小企业的资金压力，增强其经营能力，打造命运共同体。

公司注重履行社会责任，彰显责任和担当，符合《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一

社会责任》的要求。

（五）企业文化

公司高度重视企业文化体系建设，以“不断创新，追求卓越”的企业精神为导向，确立了“为员工创造机会、为客户创造价值、为股东创造回报、为社会创造财富”的公司使命和“力争成为全球最优秀的聚氨酯复合材料企业”的远景目标，形成了独具特色的“市场导向，敏捷高效，持续创新，追求卓越，团队合作”的企业核心价值观。公司立足于“又好又快发展，速度、效益、质量和规模协调发展，集约发展，创新发展，和谐发展”的发展原则，落实“内抓管理，外抓市场，敏捷管理，高效运营”的管理方针，推行“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生态效益和谐统一”的效益理念，逐步形成了具有安利特色的企业文化体系。

公司为促进企业文化建设在内部各层级的有效沟通，加强企业文化在员工中的宣传、推广和贯彻实施，充分利用公司微信公众号平台、各微信业务群，实行微信公众号推送、各微信业务群宣贯，将企业文化建设融入生产经营全过程，规范员工行为，形成企业文化规范。公司制定并印发《员工手册》，将企业文化理念作为员工行为守则的重要组成部分，确保全体员工共同遵守，实现了“用文化凝聚员工”的文化建设目标。公司为进一步弘扬企业文化精神，挖掘、宣传体现公司企业文化的典型人物和典型事件，营造浓厚的企业文化氛围，增强公司凝聚力和向心力，特开展公司企业文化小故事有奖征文活动。

2019年，为进一步加强公司企业文化建设，加大公司企业文化的宣传力度和信息传递，弘扬公司企业精神，公司修订并发布《关于加强（安利月刊）管理宣传的通知》，文件规定成立月刊编委会和编辑部，明确各部门的编辑职责分工，营造了全员参与企业文化宣传的氛围；充分利用信息化管理平台，在公司OA办公系统中特别增设“文化活动”模块，营造浓厚企业文化氛围。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加强企业文化建设，发挥了企业文化在公司发展中的重要作用，符合《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企业文化》的要求。

（六）资金活动

公司根据自身生产经营需要，确定合理的投融资计划，分类制定了严格的资金分级授权审核审批制度，实行资金活动的集中归口管理，筹资、投资、营运等各环节的职责权限和不相容岗位实现了互相分离。定期或不定期检查 and 评价资金

活动情况，并针对主要资金活动的风险点及关键控制点实施了事前预防、事中监督，确保了资金的安全和有效运行。

1、筹资

公司财务部根据生产经营实际需要和年度筹资规划，拟定筹资方案，重点关注筹资成本和潜在风险。针对筹资方案，严格按照规定的权限和程序进行审核审批，重点关注筹资用途、公司的偿债能力和筹资总额。公司财务部根据经过批准的筹资方案，按照规定的权限和程序进行筹资，重点关注利率、筹资方式、担保、期限、还款安排，最终签署借款合同办理借款业务。

公司重点关注利率风险及筹资成本，合并约 92%的贷款争取到了基准或下浮利率，大大降低了融资成本。

公司主要通过银行借款方式进行筹资，长短期借款结合，为了降低经营风险，确定合理的负债结构，适当提高长期借款占比，长期借款金额占借款总额的 37.07%，同比上年提高 12.31%，资产负债率 44.1%，同比上年降低 4.99%，流动比率 1.41，速动比率 0.94，使得公司大大降低了缺少流动性资金的风险，充分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率、提高了公司经营效益。除长短期借款以外，公司还通过新型融资方式进行筹资，使用了电子银行承兑汇票、国内信用证、国内融信达、信保项下保理业务等新型融资业务，融资约 1.5 亿元左右。多样的融资形式，化解了货款回笼风险，降低了融资成本。公司无发行债券、发行股票等方式的筹资。

公司及各控股子公司除母子公司互保业务以外，无对外担保业务，公司信用授信额度占授信总额的 78.75%，母子公司互保授信额度占授信总额的 21.25%，高质量的授信业务整体上提高了公司的融资质量，确保了公司的低融资成本。

公司财务部每周、每月定期出具授信/借款到期明细表，并在相关业务群进行通报，确保每笔借款、每笔融资的本息到期按时足额归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19 年度征信报告中无任何信贷逾期等异常情况。

公司财务部加强筹资相关记账岗位的会计核算控制，正确及时核算筹资相关业务，出纳岗位定期与银行进行资金账务核对，实行记账岗位和筹资合同保管岗位相互分离，确保筹资活动符合方案要求。

安利越南目前处于建设期，从设立截至目前无任何筹资相关业务。截至 2019 年末，安利俄罗斯借款已结清，2019 年度无新增筹资业务。

2、投资

公司根据发展战略确定投资项目，拟订投资方案，对投资方案进行可行性评估，重点对资金来源、市场分析、项目建设背景和必要性、项目规模、经济效益分析、项目风险分析等进行可行性研究，并出具可行性研究报告。重大投资项目委托具备相应资质的专业机构进行可行性研究，提供独立的可行性研究报告。严格按照规定的权限和程序对投资方案进行决策审批，重大投资项目按照规定的权限和程序实行集体决策审议或者联签制度。

公司根据经营管理实际，设立投资项目监察人，并设立监事长，对投资项目进行跟踪管理，关注被投资方的财务状况、现金流量及投资合同履行情况，并及时收集相关资料。

（1）生态功能性聚氨酯合成革综合升级项目建设

为进一步丰富公司产品结构，提升产品档次，生产经营高性能、多功能的优质环保产品，引领行业转型升级，参与国际市场竞争，扩大品牌影响力和市场占有率，增强公司盈利能力，实现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最大化，提高公司整体经营能力和抗风险能力，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决定在安利工业园北侧购置约35亩左右土地新建“生态功能性聚氨酯合成革综合升级项目”。

截至2019年末，项目基本完成约2.52万平方米厂房及配套设施等建设，完成一条无溶剂生产线设备安装调试，完成环保验收，完成安全、职业卫生验收，完成主体厂房消防和竣工验收，正办理竣工备案手续。

（2）安利越南项目建设

根据国家“一带一路”及“走出去”发展战略，为响应国家战略规划和全球合成革行业及下游市场的发展趋势，顺应合成革产业转移变化，更好地贴近市场、贴近客户，提升市场响应速度和客户服务效率，加快交期，调整产能，合理布局资源，以扩大国际品牌的合作，扩大产品销售，实现可持续发展的需求，努力创造更好的经济效益，公司于2017年7月5日召开的四届十一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在越南投资设立控股合资公司的议案》，决定在越南合资设立控股子公司。

截至2019年末，安利越南工厂建设项目进展顺利，于2019年3月开工建设，现处于厂房等基础设施建设之中，2条生产线及主要设备合同已签订，计划争取2020年下半年基本完成基建及部分生产线投产。

3、营运

公司为了加强资金营运的内部控制和管理，保证货币资金的安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使资金营运活动的操作有明确的程序，已制定并实施《安利公司财务管理制度-货币资金管理制度》、《财务支付和报销报账审批暂行办法》、《关于供应商付款计划审批的通知》、《原辅材料付款办法》、《关于公司新压印花辊开发采购授权审批的通知》、《生产设备验收授权审批管理制度》等相关内控制度，已制定并发布《员工出差及差旅费标准管理制度》《加强补充国家医保费用管理制度》《关于员工住房资助支持管理的暂行办法》，进一步补充和健全公司财务支付报销审批相关内控体系。

2019年，公司密切关注中美经贸磋商形势，适时调整美元资产配置；密切关注市场汇率，适时审慎结汇；关注多国币种，进行转换结汇；扩大人民币跨境结算、实施买断融资、进出口对冲等方式规避汇率风险，实现汇兑收益。

2019年，公司紧紧围绕生产经营目标，根据存量资金和回笼预期，兼顾现金和应收票据余额，统筹本外币，编制资金预算，统筹管理薪资、税费、水电燃气、采购、生产、维修、销售和信贷还本付息等各环节的资金关系，运作公司资金。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关注资金活动的相关风险，规范组织资金活动，保证了资金安全，符合《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资金活动》的要求。

（七）采购与付款

公司为防范采购风险，健全和完善采购工作流程，加强监督管理，已制定并实施《关于合同审查审批权限和程序的通知》、《关于加强物资采购管理的通知》、《关于采购材料入库和材料检测的通知》、《关于规范采购入库报账流程的通知》、《关于规范试验材料采购和备案的通知》、《关于供应商付款计划审批的通知》等一系列相关内控文件。

公司已制定并发布《原材料质量问题追偿理赔管理制度》、《供应商准入管理制度》、《加强原辅材料价格审核管理制度》，分别对损失的追偿理赔、供应商准入管理、原辅材料采购价格监管等内控环节进行了规范，进一步健全和完善了工作流程。

2019年，公司新制定并发布《关于原辅材料采购发票报销分类审批办法的通知》，通过对原辅材料发票分类，采取总经理抽审和授权审批相结合的方式，完善了报账监管审批流程，提升了采购报账效率；同时，财务部门和成本管控部

门联合对采购价格进行审批，加强了采购价格风险管控。

公司根据“采购付款计划表”严格审核，统筹安排资金，灵活运用承兑、电汇、信用证等付款方式，保证了到期款项的支付。2019年，公司应付账款周转天数同比增加2天，较多有实力供应商与公司建立长久合作关系，有效利用了供应商融资保障了原材料的供应。

2019年，公司继续深化SRM（供应商关系管理系统）系统应用，SRM系统对供应商的评估准入、采购物资的定价、入库验收、付款审核，均有效地进行了系统控制，采购成本控制良好且确保了物资采购充分满足生产经营的需要。SRM与ERP系统紧密关联，使整个采购流程实现信息化、流程化，帮助采购信息资源快速流转，同时也实现了各项数据分析统计、可视化展现。另外，TSM（散水智能称重系统）规范散水采购与销售称重业务流程，实现了TSM、ERP的无缝对接，大大地提高了采购效率。

2019年，公司加强采购管理，准确分析行情，把握采购时机，推行大宗材料淡季集中洽谈采购，敏感材料波段采购，在今年主要化工原材料和纺织品价格震荡的形势下，公司全年原辅材料采购价格差异率下降约8.7%，采购金额同比下降约20%。全年原材料退换货价值约830万元，返利约545万元，理赔约140万元。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关注到采购业务的相关风险，规范采购行为，满足生产经营需要，符合《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采购业务》的要求。

（八）资产管理

1、存货

公司采用先进的存货管理技术和方法，规范存货管理流程，明确存货取得、验收入库、原料加工、仓储保管、领用发出、盘点处置等环节的管理要求，充分利用WMS仓储管理信息系统和条形码系统，并与ERP企业综合资源信息管理系统等进行关联集合，实现存货信息共享，极大提高了仓管的效率和准确性，提高了公司存货管理的信息化、标准化水平。公司建立存货管理岗位轮岗责任制，确保不相容岗位相互分离、制约和监督，加强日常盘点、月度季度年度全面盘存，确保账实一致，加强异常库存产品的信息披露，加速处理速度，降低存货过期风险，减少浪费和损失。

公司已制定并实施《关于加强仓库原材料收货管理的通知》《关于安利工业园仓库货架库位编码规则的通知》《关于加强仓库账物管理的通知》《关于加强仓库基础管理工作的规定》等相关内控文件，规范仓库管理程序、促进仓库各项工作高效有序地运作。

2019年，公司仓管部持续开展《岗位安全操作规程》、《危险化学品存储及运输管理》、《外来承运司机安全行为规范》、《装卸服务外包人员安全行为及操作规范》、《特殊车辆操作安全》等专项培训；组织编写修订安全操作规程、员工安全行为规范、相关方人员安全行为提示等管理文件。

2019年，公司通过对异常物资统计、分析、通报和沟通、制作样品等方式，积极推进异常物资的处置，降低公司资产管理风险；通过开展半月度、月度、季度及年度的自盘、抽盘，2个月形成一次物资的全覆盖盘点，确保了物资的账账、账实相符；持续开展危化品泄漏应急演练、危化品高温季节存储专项培训、危化品专项巡检巡查、夏季物资防潮应急专项管理、特殊存储条件物资的安全日巡工作、老区物资专人管理等措施，保障物资安全存储；不断优化调整物资的存储，推进实施成品区域库区优化调整、D8临时存储区域的规划、S9货架区域存储物资调整等；推进运输流程的优化提升项目，保障了安全生产及运输的准确、及时性。

2、固定资产

公司财务部设立固定资产管理岗位，具备固定资产管控软件，设置固定资产台账及卡片。固定资产使用部门报修，均需通过SRM系统进行线上填报，实现日常维修和技改的信息归集，进行线下审核审批，定期形成日常维修和大修理计划。

公司重视固定资产维护和更新改造，继续加大技改投入，加强现有设备技改升级，完成干湿法生产线设备技改、水性技术应用等100多项技改项目，不断提升固定资产使用效能。

公司与安利新材料已投保企业财产险，对生产线设备制定投保计划表，严格按照规定的权限和程序进行审核审批，及时办理投保手续。

公司与控股子公司无固定资产抵押情况，每半年由财务部牵头，协同工程环保部、内部审计部进行固定资产盘点。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关注到资产管理相关风险，保证了资产安全，符合《企业

内部控制应用指引—资产管理》的要求。

（九）销售与收款

为了规范销售管理流程，严格销售信用管控，加强销售发货及价格监控，规避和转移销售资金风险，公司已制定并实施《关于客户授信及抵押担保的通知》、《关于利用 OA 系统管理超授信发货的报告的通知》《关于产品销售发出受控及发票开具程序的通知》《关于严格产品销售出口出门纪律的通知》《加强销售价格管理办法》等相关内控文件。

公司已制定并实施《关于进一步加强产品销售价格管理的通知》，对产品销售价格实行差异化审批，已修订并发布《关于加强应收账款管控和考核的通知》，进一步严格控制赊销额、严格按照付款期收款、严格执行应收账款总量控制计划。

2019 年，公司根据客户的采购量、资金回笼天数等信息定期分析核查其信用等级，判定是否需调整授信政策。对于拟授信客户通过第三方资信调查公司，充分了解和掌握客户的信誉、资信情况，严格审核其信用政策。通过 CRM 系统及 2019 年 10 月新上线的销售授信管控平台，实现了客户档案的信息化、集成化，加强授信协议及抵押担保合同的日常监管和到期续办，销售授信管控平台的应用，调动了营销人员回收货款的主动性，加强了发货管控，从源头减少了资金风险。本年新修订的营销考核协议加强了应收账款超账期考核内容，规定营销各部门需按照销售授信协议回款，超账期部分分档考核，新考核制度有效督促了销售各部及时催收货款，提高了授信资源使用效率，减少公司资金占用，防范了超期坏账风险。2019 年，公司应收账款周转天数 33.6 天，应收账款管理有效，风险可控。

另外，公司加强与商业保险公司及出口信保公司合作，针对高风险客户，对其应收账款投保，积极开展福费廷、出口保理等买断式融资业务，实现货款早收汇，资金早回笼。

2019 年，随着 CRM 以及销售授信系统的上线及整合完善，客户的信用管理更加全面，销售与应收数据更新更加及时、准确，应收管控水平也再上新台阶，公司各项销售及应收指标均处于同行业领先水平。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规范销售行为，加强收款管理，符合《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销售业务》的要求。

（十）研究与开发

公司根据年度产品技术研发计划，进行研究项目的立项，公司技术开发部对立项研究项目配备专门的技术研究人员，明确项目主责人和协同人、项目进度、项目成果，落实岗位责任，确保研究过程高效可控，并组织专业技术人员对研究成果评估验收。公司制定研发人员保密制度，明确研发技术人员保密义务，签订保密协议，并对离职后保密义务、离职后竞业限制年限及违约责任进行规定。

公司注重研究成果的转化效能，对各技术改进、技术开发项目成果进行打样、放样，2019年全年打样放样费用同比增加782万元，增长30.25%，不断提升打样放样效率，实现量产，形成研发、生产、市场一体化的自主创新机制。公司注重对研究成果的保护，截至2019年末，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拥有专利权378项，其中发明专利77项、实用新型专利204项、外观设计专利97项，是全国同行业拥有专利最多、自主创新能力最强的企业。

公司是国家科技部认定的“国家重点高新技术企业”，是国家发改委、科技部、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等五部委认定的“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是国家知识产权局认定的“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是国家工信部认定的“国家工业企业知识产权运用试点企业”，荣获“中国专利优秀奖”，拥有“国家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是“中国聚氨酯合成革创新研发基地”；是“安徽省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安徽省百强高新技术企业”和“安徽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和“安徽省工业设计中心”；荣获“安徽省专利金奖”、“安徽省发明专利百强”“合肥市百强高新技术企业”。

公司已承担超过 30 项国家及省市科研和重大产业化项目，其中国家项目 5 项；18 次获得省市科技进步奖，其中获全国工商联科技进步二等奖 1 项、安徽省科技进步一等奖 1 项；拥有国家重点新产品 5 项、安徽省高新技术产品和安徽省新产品 90 多项。

公司主持和参与制定的国家行业标准 40 多项，采用国际先进标准 3 项，荣获“安徽省工业和信息化领域标准化示范企业”，是全国同行业主持、参与制定国家和国家行业标准最多的企业。

安利新材料是国家科技部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和“合肥市认定企业技术中心”，是“合肥市优质小微企业”，拥有安徽省重点新产品1项、安徽省新产品19项、安徽省高新技术产品19项；拥有专利60余项。

2019年，公司荣获“中国优秀民营科技企业”“中国轻工业科技百强企业”和“中国轻工业两化融合先进单位”荣誉称号；入驻安徽省创新馆，荣获“2019世界制造业大会创新产品金奖”；公司“柔感透气家具用聚氨酯合成革”及安利新材料“五年耐水解沙发革用高塑性湿法聚氨酯树脂”入选“合肥市两创产品”。

2019年，公司加强重点产品开发与改进，全年研发费用约8627.56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约420万元左右，占合并营业收入的5.09%。完成功能皮、云皮、研磨革、耐水解高剥离太空革树脂等22项重点产品开发，剥离皮、H2无溶剂超纤沙发革、28类复合沙发革等15项重点产品改进；完成科技布、优弹革、高固皮、再生皮、透湿鞋里革、尊贵磨砂、手擦磨砂、软质无溶剂树脂等37项新增产品开发改进，尤其是无溶剂、超纤系列产品增量明显。

2019年，公司加大新材料、新技术、新工艺的开发与应用，7项产品通过安徽省新产品认定。华为一体PU素皮项目、苹果耳机套、硅橡胶材料“赛利康”产品量产应用，贴皮超纤，硫化鞋、注塑鞋超纤、光学研磨材料、再生纤维等新产品呈现出良好的市场前景。公司在新兴领域实现稳中向优，创新开发的“素皮”材料用于华为Mate30 pro 5G手机，引起社会高度关注和巨大反响；苹果项目取得进展；并积极拓展公司新材料的应用领域。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注重自主创新，研发活动的开展符合《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研究与开发》的要求。

（十一）工程项目

1、立项

公司工程环保部专门设立基建安装工程岗位，指定专门小组负责公司建造安装工程业务。公司对工程项目投资建立严格的审批制度，较大金额的投资项目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估论证并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分别由总经理、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并报监事会备案。公司高层领导牵头，组织工程、财务等相关部门对可行性研究报告进行项目评审，对项目的投资规模、资金来源、投资效益、安全环保等方面进行充分论证和评审，出具评审意见并进行记录、留档。

2、招标、造价

公司公开发布招标文件进行基建工程招标，主要对招标内容、投标方的条件和资质审查、工程的质量和工期进度、投标文件的要求、投标费用和投标保证金、

投标报价的编制依据和原则、开标评标定标、合同的订立等方面进行了详细的规定，并明确规定中标单位不得进行转包或者分包工程。投标文件送达后，由工程部牵头，会同财务部、内审部、监事进行开标，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和比较，并进行会签。重大工程项目，公司聘请具有优良资质的第三方工程审计机构对投标报价或变更内容进行审核审计，并参照审核价格与投标商洽谈，有效保证了公司建设项目的质量和成本，严格按照规定的权限和程序进行决策，签订合同。

3、建设、监理

公司加强工程建设过程的监控，严格按照合同的规定进行施工建设，聘请第三方工程监理机构进行监理。公司财务部门加强与施工单位的沟通，准确掌握工程进度，搜集工程进度的相关证明材料，按照合同规定办理工程款结算。

4、验收

施工单位提交竣工报告后编制竣工决算，竣工决算审核无误，进行竣工验收，最终出具竣工验收报告，公司财务部按照合同规定，搜集工程验收相关证明材料，按照合同进行工程款结算。

公司已制定并实施《关于加强工程商管理的通知》《关于供应商付款计划审批的通知》等内控制度，对于建造、安装工程，明确规定采用比价议价或招投标的方式确定合作方；重大基建、设备及安装项目，通过邀标方式公开征集施工单位。按月编制工程项目付款计划，通过合同管理软件实时监控各个工程的实际付款进度和发票报账情况，优化工程建设项目申请、审批及付报账流程，做到了预先统筹、科学管理，使公司各项工程付款更加规范、有序。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工程项目管理基本符合《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工程项目》的要求。

（十二）担保

公司在《公司章程》、《内部控制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及相关文件中建立健全了对外担保的内控管理体系，明确规定了对外担保的基本原则、对外担保对象的审查程序、对外担保的审批程序、管理程序等。

2019年，公司利用银行机构给予的信用授信，除与控股子公司安利新材料互保以外，公司不存在与其他任何企业的互保关系，无任何对外担保业务。

(十三)业务外包

公司具备良好的生产技术条件，无重大外包业务，因订单需要，利用其他单位的业务特点，仅有少量的物资外发委托加工外包业务。

公司为加强外发加工物资的管理，制定并颁发《关于对公司外发加工物资加强管理的通知》，其中对外发加工物资的范围、发出物资的数量及品质管理、物资的发出和收回流程、各相关部门的职责进行了明确规定。公司严格控制业务外包成本，并签订业务外包合同。

(十四) 内部信息传递

公司 20 多年来坚持实行管理层工作日晨会制度，交流通报各部门急需协调解决的问题；每月召开经营总结和计划月度例会，分别就上月生产运营状况和成果及下月公司主要计划目标进行分析；每月不定期召开采购、生产、开发、营销、工程、管理、财务等专项会议，按照各职能部门提供的数据和信息，使公司管理层能及时了解生产经营状况和市场动态，协调解决工作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设立各微信业务群，规定公司内部各管理层级定期、实时更新发布各部门相关业务信息，以及生产经营中需协同解决的问题。

公司开发并应用 BI 商业智能分析系统手机移动端，将销售管理、人事薪酬、仓储管理、生产管理、财务管理、质量管理、采购管理集成，并在每个模块设置固定的报告报表，各相关部门指定专人负责报告报表更新上传工作，便于各管理层级和全体员工掌握公司相关信息，正确履行职责，成为公司内部信息传递的有效工具。

公司制定并实施《公司高管与专业技术人员联系互动制度》、《公司高管午餐交流互动机制》《关于加强信息互动通报的通知》等交流互动制度，加强日常信息沟通，增强协调联动，提高工作效率。

2019 年，公司发布《关于召开公司 2019 年上半年经营形式分析与下半年重点工作会议的通知》、《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销售和专项计划分析会的通知》，要求相关部门中高层、经营管理者参与会议，通报交流情况，让员工充分了解和析公司经营情况、销售计划及未来发展方向。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注重各层级内部信息的传递及有效利用，其活动符合《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内部信息传递》的要求。

（十五）信息系统

公司具备强大的信息网络系统，已建立 ERP 企业综合资源信息管理系统、OA 协同办公系统、BI 商业智能分析系统、HR 人力资源管理系统、SRM 供应商关系管理系统、CRM 客户关系管理系统、WMS 仓储物流管理系统、条形码系统、订单管理系统、自动比色测色系统、在线监测系统、生产 DCS 系统、MES 设备信息化智能管理系统等信息自动化系统。

公司建立信息系统安全保障机制，制定并发布《公司网络信息安全管理规定》、《计算机网络接入及使用管理规定》、《安利股份智能化系统管理应用指引》等内控制度，信息中心定期巡检、排查安全隐患，确保信息系统的安全、稳定、高效运行。

2019 年，公司进行了 MES 系统及配套子项目建设，其中包括 MES 主系统的续建、MES 系统配套无线网络建设、MES 系统配套一体机、移动端等硬件建设、产品编码优化改进、MES 系统与现有信息系统的集成。

2019 年，公司续建了 BI 商务智能分析系统、进行了 BI 系统移动端的开发应用，进行了客户全景、供应商全景的开发应用，销售授信及应收账款管控系统的续建，智能印章管理系统的开发引用，安利越南基础网络及信息化系统建设，价格审批与销售订单系统的优化升级，比色测色系统的优化升级，HR 人力资源管理系统优化升级、中央调度监控室优化深化应用等软件项目建设，实现信息系统的互联集成和协同运营。2019 年，公司荣获安徽省经信厅授予的“安徽省数字化车间”。

2019 年，公司进行了服务器集群升级项目、虚拟化平台升级项目、工业园电子围栏项目、展厅电子签名系统及大屏控制系统升级项目、环保污染源视频监控项目、海信全场景会议平板项目等信息网络相关的硬件项目建设。

2019 年，公司坚持以信息技术推动企业管理变革进步，加强业务重组、流程再造，在信息化、智能化建设方面新增投资约 600 万元，累计投资超过 6800 万元，安利工业园两化融合、智能制造再上新台阶。

公司重视信息系统建设，促进实施内部控制，提高公司现代化管理水平，符合《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信息系统》的要求。

（十六）外汇衍生品交易

按照公司《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2018年4月）》的规定，公司内部审计部对公司2019年度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开展情况进行了专项审计：截至2019年3月31日，公司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已经全部交割完毕；2019年4月1日至12月31日，公司未与任何金融机构新增签订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相关合同或者协议，未进行任何外汇衍生品业务的相关交易；截至2019年12月31日，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未结清余额为人民币0万元。

经内部审计审核，2019年度公司不存在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违规情况，符合《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的规定。

（十七）关联交易

公司建立并实施《关联交易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等内控制度，对公司关联交易的原则、关联人和关联关系的认定、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披露程序等做了详尽的规定。

2019年，公司的关联交易均以市场公允价格为依据，遵循公平、公开、公允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且交易金额占全年营业收入的比重较小，公司业务不会因此对关联人形成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交易的发生是必要的，且公司关联交易相关公告已及时在深交所规定的网站进行披露，符合《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关联交易内部控制》的规定。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评价的主要要素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各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六、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公司确定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如下：

（一）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1、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以公司当年年报数字为计算基础）：

缺陷判断依据	重大缺陷	重要缺陷	一般缺陷
--------	------	------	------

合并会计报表 资产总额	潜在错报金额 \geq 合并会计报表资 产总额0.8%	合并会计报表资 产总额0.3% \leq 潜 在错报金额 $<$ 合并 会计报表资产总 额0.8%	潜在错报金额 $<$ 合并会计报表资 产总额0.3%
合并会计报表 营业收入	潜在错报金额 \geq 合并会计报表营 业收入1%	合并会计报表营 业收入0.5% \leq 潜 在错报金额 $<$ 合并 会计报表营业收 入1%	潜在错报金额 $<$ 合并会计报表营 业收入0.5%

2、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判断依据	重大缺陷	重要缺陷	一般缺陷
会计基础工作 缺陷	严重影响财务基础 数据的真实性,导致 财务报告完全无法 反映业务的实际情 况	较大影响财务基础 数据的真实性,导致 财务报告无法反映 大部分业务的实际 情况	一般影响财务基 础数据的真实性, 导致财务报告无 法反映部分主营 业务或金额较大 的非主营业务的 实际情况
与财务报告密 切相关的信息 系统控制缺陷	造成财务报告重大 错报、漏报	造成财务报告重要 错报、漏报	造成公司财务报 告的错报、漏报未 达到重要性水平

(二)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1、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缺陷认定等级	直接财产损失金额
重大缺陷	1000万元及以上
重要缺陷	500万元（含500万元）-1000万元
一般缺陷	100万元（含100万元）-500万元

2、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判断依据	重大缺陷	重要缺陷	一般缺陷
控制缺陷发生频率	关键控制缺陷重复出现	一般控制缺陷重复出现	一般控制缺陷零星出现
战略目标	对公司战略目标的最终实现造成严重阻碍，战略规划中的指标几乎全部不能完成	对公司战略目标的最终实现造成严重阻碍，战略规划中的关键指标难以完成	对公司战略目标的最终实现造成阻碍，战略规划中的非关键指标不能全部完成
内控制度	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控制实质性失效	重要业务制度控制存在缺陷	一般业务制度控制存在缺陷
盈利水平	对公司盈利水平的稳步提高造成严重的负面影响，且公司无法消除此种影响	对公司盈利水平的稳步提高造成较为严重的负面影响，公司在较长时间内无法消除此种影响	对公司盈利水平的稳步提高造成中等的负面影响，公司在一定期限内可以消除此种影响
经营效率	公司整体经营效率大大降低	公司整体经营效率受到严重影响	公司整体经营效率受到较大影响
人员流失	公司中高级管理人员和高级技术人员流失严重	公司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	公司一般岗位业务人员流失较多
负面影响	媒体出现负面新闻，涉及面广且负面影响一直未能消除	媒体出现负面新闻，涉及局部区域	媒体出现负面新闻，但影响不大

(三) 对于财务报告及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公司管理层还关注以下可能存在重大缺陷的迹象：

1、财务报表已经或者很可能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拒绝表示意见；

2、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未能有效发挥监督职能；

3、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已经或者涉嫌舞弊，或者公司员工存在串谋舞弊情形并给公司造成重要损失和不利影响；

4、公司发生重大违法违规事件和责任事故，给公司造成重大损失和不利影响，或者遭受重大行政监管处罚。

七、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一）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经内部审计审核，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上海杰事杰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控股子公司安利新材料多年合作，有购销往来，欠安利新材料货款 5,091,382.00 元。2018 年 12 月 19 日，安利新材料向法院申请对担保人杨桂生、范伟（杨桂生之妻）及滁州格美特科技有限公司进行诉前财产保全及诉讼，法院于 2019 年 1 月 18 日立案。

经上海闵行区法院一审、上海市一中院二审，2020 年 1 月 6 日由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19）沪 01 民终 10926 号终审民事判决书，终审判决如下：

一、上海杰事杰公司于一审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安利新材料支付全部货款 5,091,382.00 元；

二、上海杰事杰公司于一审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安利新材料支付违约金，以 7,191,382.00 元为基数，自 2018 年 9 月 27 日起至清偿之日止，按每日万分之一计算；

三、杨桂生、范伟对上述债务在 1000 万元的范围内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四、滁州格美特科技有限公司对上海杰事杰公司不能清偿上述第一、二项债务的二分之一部分向安利新材料承担赔偿责任。

2020 年 2 月 28 日各方经友好协商，达成执行和解协议，债务人上海杰事杰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及担保人杨桂生、范伟、滁州格美特科技有限公司四方中的任一方，于 2020 年 3 月起每月向安利新材料还款人民币 50-80 万元，直至还完全部本息。债务人及担保人、滁州格美特科技有限公司若累计 2

期不能按时归还，安利新材料可立即中止执行和解协议，申请执行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的终审判决。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认定标准，杰事杰案件尚未给安利新材料造成直接财产损失，且所欠货款占合并会计报表资产总额的 0.25%、占合并会计报表营业收入的 0.3%，不属于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八、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经内部审计审核，报告期内无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

安徽安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十七日